

证券代码：430268

证券简称：恒信启华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冯健文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布局，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已与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就终止发行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本次股

票定向发行的终止，不涉及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终止发行工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信启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1日